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陳佳媛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7

傳真：02-27593369

電子信箱：q28231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230920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2年度E-game派森試煉與教學應用」研習實施計畫
(28637434_112309207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轉知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112年度E-game派森試煉
與教學應用」研習並請所屬鼓勵教師踴躍參與一案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2年10月20日高市教資字第
11237993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國中小程式設計教育的教學素材及遊戲式教學活
動，俾利教師課堂教學使用。辦理程式教育師資培訓，以
提升推廣程式設計教育的專業知能，提供教師使用數位教
學素材及遊戲式教學活動之管道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特辦
理研習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所屬公私立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 - (二)研習時間：112年11月23日（星期四）上午場9時至12時
及下午場13時至16時，共兩場次，請擇一場次參與。
 - (三)參與方式：線上直播，採用Microsoft Teams軟體，請於



萬芳高中 1121030



PPAA1126012662

當日研習規定時間至課程表所附之簽到連結進行簽到後，即可取得線上會議室連結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月15日（星期三）期間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）報名，將於報名截止日後二天內（如遇例假日順延）公布錄取名單於報名網頁。

(五)注意事項：參加人員需線上報名、審核錄取通過且在指定時間內簽到，完成課程後方能取得研習時數，另請填寫課程滿意度問卷供未來辦理研習參考用。

三、檢附本次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各校倘有疑義，得逕洽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中心教育企劃組（電話：07-713-6536分機36、18）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